

# 非法产销经典动漫周边,三兄弟落网被判刑

□ 记者 汪晓

经典的动漫作品《龙珠》一直深受动漫爱好者喜爱,作品里的角色玩具模型等周边也十分火爆,成为炙手可热的人气商品,这也让一些眼红其中利益的人动起了侵权的“歪脑筋”。近日徐汇区人民检察院办理一起侵犯著作权的案件,三兄弟合伙制作未经授权的假冒伪劣玩具,从生产到销售形成一条制假流水线,最终也都落入法网。

一直以来,伍某三都通过网店、直播间等渠道销售各类热门动漫系列的仿制玩具,借此来谋取利益。但是法网恢恢,疏而不漏。有消费者在伍某三的网店购买了《龙珠》系列的角色模型玩具,收到产品后发现做工粗糙,怀疑是假冒伪劣产品并向公安机关报案。

2021年9月,公安机关找到了伍某三的经营办公点和仓库,查获待销售的伪造玩具产品10000余件,共计价值100余万元。根据部分货物的发货单位,顺藤摸瓜又查到了造假的玩具厂,由此一条完整的制假、贩假产业链浮出

水面。在玩具厂,警方查获已经制作完成的《龙珠》系列的玩具产品共计900余件。当场抓获嫌疑人伍某大、伍某二等人。原来,玩具厂的经营者伍某大、伍某二兄弟二人与销售的伍某三是表兄弟。三人分工十分明确,由哥哥伍某大洽谈订单、管理工厂,弟弟伍某二担任出纳、销售职务,从2018年起两人就未经著作权人许可授权,在工厂内大肆生产假冒伪劣产品。伍某三则从工厂进货出售。经查实,伍氏兄弟的玩具厂在2021年8月生产了5000件《龙珠》玩具,售价

从人民币55元至200元不等。经鉴定,上述产品与株式会社万代、株式会社梅格屋的同系列玩具构成复制关系。伍某三通过网店销售侵权玩具,销售额共计80余万元。

经徐汇区人民检察院依法提起公诉,徐汇区人民法院依法以侵犯著作权罪判处被告人伍某大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人民币十五万元;依法以侵犯著作权罪判处被告人伍某二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人民币六万元;依法以销售侵权复制品罪判处被告人伍某三有期徒刑十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十万元。

近年来,徐汇区人民检察院依托专业化办案团队,充分发挥知识产权检察集中统一履职的优势,深度打击著作权侵权行为,维护营商环境,助力区域经济健康发展。

知识产权保护非一朝一夕之功,需凭各方各业之力。检察官也呼吁大家,尊重知识、尊重创新,共同致力于知识产权保护。



## 各自安装的摄像头

□ 王蓉 上海二中院 民庭法官助理

近年来,许多业主出于安全防范等需求,在自家的阳台、门外、窗外、院落等处安装摄像头。然而小小的摄像头在给业主带来安全感的同时,也成为了邻里纠纷最常见的导火索之一,由此引发的隐私权之争屡屡发生。

### 加剧的邻里矛盾

刘某和王某两家房屋的院落紧密相邻,此前曾因隔离绿化带改建等问题发生过争执,从而心生嫌隙。久而久之,两家院落内有物品损坏、垃圾乱丢、财物遗失等情况,双方都会怀疑是对方所为,邻里之间的矛盾暗潮涌动。此后,两家分别在各自房屋的窗口、院落、阳台等位置安装了摄像头。但是,双方却都认为对方安装的摄像头能拍摄到自家房屋,窥视了私人生活,侵犯了隐私权,为此双双诉至法院。

### 是否侵犯了隐私权?

两家安装摄像头的行为,是否侵犯了对方的隐私权呢?为了查明案件事实,明确涉案摄像头的具体位置、拍摄范围、拍摄角度等情况,一审法院的承办法官前往现场进行勘查。根据勘查情况,法院认为,两家安装的摄像头都会对对方的生活造成不良影响,故判令刘某、王某拆除各自安装的摄像头等。王某不服,提起上诉。二审审理过程中,我们仔细查阅了现场勘查报告,发现站在刘某和王某的自家院落里,抬头均能看见对方

安装的摄像头。有一部分摄像头甚至直接指向对方院落,还有一部分摄像头虽未指向对方院落,但两家都承认摄像头的拍摄方位可以调整。

此外,刘某和王某虽称安装摄像头是出于保护自身财产权益所需,但结合本案案情,双方安装摄像头的真实原因是相邻纠纷未得到妥善化解。同时,由于涉案小区已配置公共监控等安保措施,刘某和王某安装摄像头的行为均缺乏合理性和必要性。最终,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 安装须谨慎

《民法典》人格权编设专章对隐私权保护作了详细规定,并首次对隐私权的概念和保护范围作出明确规定:隐私是自然人的私人生活安宁和不愿为他人知晓的私密空间、私密活动、私密信息。自然人享有隐私权。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以刺探、侵扰、泄露、公开等方式侵害他人的隐私权。

也许你会认为,基于自身财产权益保障的需要,在自家门口安装摄像头纯属个人私事,他人管不着。其实不然。因相邻不动产客观上紧密相连的地理位置,摄像头可能会影响相邻权利人的生活安宁,涉嫌拍摄、窥视其私密空间、私密活动、私密信息等,进而侵犯相邻权利人的隐私权。因此,保护自身财产安全时,不应超出合理限度,不能侵犯他人合法权益。

此外,如今小区的公共区域大多已安装监控摄像头,配置安保巡逻等,若安装人坚持其所安装的摄像头有合理性、必要性,则其往往会承担加重的举证责任。因此,安装摄像头还请务必谨慎。

## 牢记“十个凡是” 避免成为下一个电信诈骗受害者

□ 记者 杨宜修

最近,徐汇区龙华街道周家湾居民区内几户居民陆续遭遇电信诈骗,随即向居委求助。其中王阿姨在网上购买了5000元的保健品,卖家承诺先付款,待收到保健品后全额退款。然而,王阿姨收到保健品后,对方拒不退款还将她拉黑了。

人防并举,以防为先。在社区民警调查异常电话、上门劝导之外,周家湾居委还邀请民警田警官,对社区里的党员志愿者、平安志愿者、楼组长代表等进行反诈宣传教导,再由他们深入居民区向居民宣传,以此一传十、十传百,不断扩大宣传范围,提高居民防诈意识。

### 十个“凡是”提醒您 谨防电信网络诈骗

1. 凡是网上贷款需要先交钱的就是诈骗
2. 凡是网上兼职刷单刷信誉的就是诈骗
3. 凡是网上交友推荐投资理财就是诈骗
4. 凡是网上充值押大小数字的就是诈骗
5. 凡是代办信用卡提额交钱的就是诈骗

6. 凡是公检法电话要求转账的就是诈骗
7. 凡是索要卡号密码验证码的就是诈骗
8. 凡是网恋后各种理由要钱的就是诈骗
9. 凡是买游戏装备私下交易的就是诈骗
10. 凡是网上购物承诺退款退税就是诈骗

如遇电信网络诈骗直接拨打110或23038650,龙华派出所

“凡是遇到网上贷款需要先交钱、网上兼职刷单刷信誉、网上交友推荐投资理财、网上充值押大小数字、代办信用卡提额交钱、公检法电话要求转账、索要卡号密码验证码、网恋后各种理由要钱、买游戏装备私下交易、网上购物承诺退款退税的都是诈骗!”田警官展示了龙华派出所设计的《十个“凡是”》反诈宣传海报,上面列举了十种电信网络诈骗形式。他还结合处理过的诈骗案件,向居民强调不要轻信陌生电话。

此次社区反诈宣传活动中,党员先锋、平安志愿者、楼组长、居委的力量凝聚在一起,大家分头行动,为建设平安社区提供有力保障。党员和平安志愿者们走进小区,对来往路过的居民进行宣导;楼组长开展入户宣传行动,对自己负责的相关楼道张贴防诈骗通知并且上门宣导。居委工作人员则在居民区微信群发布防电信诈骗小知识,并呼吁居民积极转发分享给亲朋好友。

据了解,不少居民在学习反诈知识后,主动下载了“国家反诈中心”APP,开启来电预警、实时守护等功能。

